

证券代码：920627

证券简称：力王股份

公告编号：2025-103

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2 月 25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与通讯会议相结合
- 4.发出董事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2 月 19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维海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s://www.bse.cn/>)上的《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公告编号: 2025-104)。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拟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s://www.bse.cn/>)上的《关于拟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105)。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s://www.bse.cn/>)上的《关于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106)。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s://www.bse.cn/>) 上的《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10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一) 《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二) 《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6 日